

浙江省嘉兴市钱塘江海塘南排盐官下河站闸 大修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浙江省嘉兴市钱塘江海塘南排盐官下河站闸大修工程经由嘉发改[2017]245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其余由市、县（市、区）各级财政承担，招标人为嘉兴市杭嘉湖南排工程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嘉兴市国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

盐官下河站闸枢纽工程是南排工程的四大出海口之一，站址位于海宁市占鳌塔以东500米处的沪杭公路与钱塘江北岸海塘之间。盐官下河站闸枢纽主要由排涝闸及排涝泵站等建筑物组成。排涝水闸共6孔，每孔净宽8m，总净宽48m，设计排涝最大流量847m³/s。排涝泵站设4台单机流量50m³/s的斜15°轴流水泵，设计总排涝规模200m³/s，总装机容量8000kW。枢纽工程包括上游引河、排涝闸、排涝泵站、分隔墩、两岸边（翼）墙、口门防护、沪杭公路桥和管理区等建筑物。站闸按东西向一字型布置，排涝泵站在东侧（左岸），排涝闸在西（右岸）。盐官下河站闸枢纽工程为I等工程，排涝闸主要建筑物级别为1级，次要建筑物为3级；排涝泵站为大（1）型泵站，主要建筑物级别为1级，次要建筑物为3级；节制闸建筑物级别为4级。

杭嘉湖南排工程盐官下河站闸枢纽自1999年6月正式投运行以来，已运行18年，其间未进行过大修，已超过了规定的大修年限，存在多种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工程安全运行和排涝效果。本次大修工程任务是恢复盐官下河闸及泵站的排涝能力，提高自动化水平，提升工程安全运行管理信息化系统。保证工程防洪排涝效益充分发挥；促进杭嘉湖东部平原河网水体流动，提高向杭州湾排水能力，改善流域和杭嘉湖东部平原水环境。对盐官下河11座节制闸和盐官上河9座节制闸拆除重建（或加固改造），保证以上各节制闸能够安全运行，继续发挥工程效益，以确保区域的防洪安全。

本工程估算总投资19687.3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9587.41万元。

招标范围：浙江省嘉兴市钱塘江海塘南排盐官下河站闸（包括盐官下河站闸枢纽、盐官上河和下河节制闸）大修的施工期全过程监理及缺陷责任期监理，并包括施工过程中相应的水保（如有）、环保（如有）的监理及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驻厂监造和平行检测等工作。本次招标项目的合同估算价约295万元。

服务期限要求：盐官下河站闸枢纽监理总服务期36个月，其中施工期24个月，缺陷责任期12个月；盐官上河和下河节制闸监理总服务期36个月，其中施工期24个月，缺陷责任期12个月。监理单位分2次进场，进场时间具体以业主通知为准。

质量要求：按施工合同标段的工程质量要求控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 1、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的独立法人。
- 2、投标人具有类似工程监理业绩。

类似业绩是指：自2013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竣工或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评定报告日期为准)完成过水泵单台机组流量大于等于 $10\text{m}^3/\text{s}$ 的施工监理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指：①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合同)；②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完(竣)工质量评定报告(鉴定书应按照《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规定格式提供内容完整的鉴定书，完工验收必须含有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竣工验收必须含有验收委员会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①和②均须提供，提供业绩的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工程规模的须提供业主证明(格式见附件)。

-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投标人及其法人控股其他公司，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统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二)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 1、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有效期内)；
- 2、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之日。

(三) 其他

- 1、投标人及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自2015年3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法院判决书生效日期为准)。

- 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至投标截止日应无公示期内的嘉兴市、省级及以上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档案记录。

- 3、投标人及其拟派水利监理人员(指总监理工程师、水利相关专业监理工程师、水利相关专业监理员)须已在“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公示；外地进浙水利监理企业的授权代表人必须是在“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上已经公示的授权委托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本项目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

说明：(1)已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注册的投标人：用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后报名。

(2)未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注册的投标人，在 <http://www.jxzbttb.gov.cn/jxcms/jxztb/> 注册后再行报名。(在“投标人注册”窗口注册)

4.2 报名时间：2018年4月20日至投标截止期止。

4.3 网上报名时应填写的信息：请根据系统提示认真填写，因填写失误而造成的不能缴、退投标保

证金和投标，由填写人自行负责。

4.4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以投标人的账号登录“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

4.5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18年4月20日至投标截止期止。

4.6 未取得“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用户名和密码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单位注册登记手续，取得用户名和密码。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注册”栏目进行操作。

4.7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以投标人的账号登录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jxzbtb.gov.cn/jxcms/jxztb/>) 并将所有疑义以电子文档形式上传。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18年4月26日16:30。招标人将于2018年4月28日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补充（答疑、澄清）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7天前发布。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并自行下载，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4.8 招标文件和补充文件的下载地址为：<http://www.jxzbtb.gov.cn/jxcms/jxztb/>。

五、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8年5月14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为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嘉兴市广场路350号，市行政中心西侧）。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嘉兴市杭嘉湖南排工程管理局

招标人地址：嘉兴市吉水路303号

联系人：刘正、姚工

联系电话：0573-82089601、820676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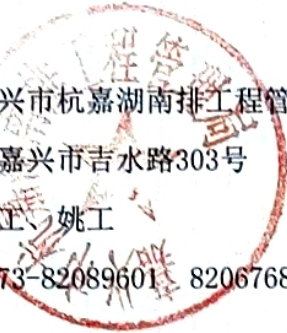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嘉兴市国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由拳路309号紫御天厦9楼

联系人：姜加平、刘燕

联系电话：0573-82062711、82062457（传真）

备案单位：嘉兴市水利局



2018年4月20日